

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-2023 年 3 月 31 日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：

1、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：

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2、业绩预告的区间情况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5,000 万元 - 6,000 万元	盈利：1,028.77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386.02%-483.22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4,700 万元 - 5,700 万元	盈利：764.92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514.44% - 645.18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28 元/股 - 0.33 元/股	盈利：0.06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受益于光伏储能、充电桩、汽车电子等下游新能源市场需求旺盛，带动公司新能源领域业务高速增长，规模效应逐渐凸显；同时，公司立足在行业中的良好品牌，战略部署，合理调整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，积极实施降本增效，优化运营效率，不断提升盈利能力，使公司经营业绩预计较去年同期实现大幅度增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

1.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。
2. 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，请以公司后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为准。
3.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3月2日